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92/16
31 Decem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人权委员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10(a)

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人权问题，特别是：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

秘书长的说明

1. 人权委员会在其第四十七届会议上通过了题为“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的第1981/36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每年将基金的活动情况通知委员会。秘书长应这项要求，提请委员会注意提交联合国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载于文件A/46/618 和 Corr.1(1991年11月30日更新)的关于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的报告以及联大1991年12月17日第46/110号决议。委员会已收到这两项文件。

2. 在提交给大会的报告发布后，1991年11月30日至1991年12月31日期间登记了以下捐款：

政 府

捐 款

(单位: 美元)

阿根廷

1990年4,000 第3次捐款

德 国

1991年2,996 第4次捐款

瑞 典

1991年126,103 第9次捐款

1990年169,097 第5次捐款

3. 此外, 同期内下列政府承诺了捐款:

政 府

认捐款项

德 国

1992年119,049美元

以前曾捐款9次

(见上文第2段)

日 本

1991年50,000美元

以前曾捐款5次

(见A/46/618/Corr.1)

列支敦士登

1992年6,803美元

1次认捐, 以前曾捐款3次

(见A/46/618, 第6段)

荷 兰

1991年100,000盾

以前曾捐款9次

1992年52,632美元

(见A/46/618, 第5段)

瑞 士

1992年35,000瑞郎

以前曾捐款5次

美利坚合众国

1992年50,000美元

4次认捐数

以前曾捐款3次

(见A/46/618, 第6段)

4. 在此期间, 收到玛丽蒙特曼哈顿大学(美利坚合众国, 纽约)的125美元捐款, 以示对 Ellissavet Stamatopoulou-Robbins 女士的演说表示赞赏。

5. 还收到 Jose Balea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 纽约 -- 50美元) 和 Ethel North 女士(加拿大, 萨斯喀彻温省 Kelliher -- 150加元, 这是她的第20次捐款)的捐款。

6. 秘书处收到信托理事会主席在加拿大酷刑受害者中心的发言稿, 其中载有关基金活动的额外资料, 发言稿载于本说明附件。

附 件

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信托理事会
主席 Jaap A. Walkate 先生在加拿大酷刑受害者中心
举行的自愿者表彰晚会上的发言

1991年11月8日，多伦多

谢谢你们邀请我参加你们自愿者表彰晚会，因为这是一次使我感到无拘无束的活动：自愿者置身于自愿者之中，反酷刑工作者置身于反酷刑工作者之中、人权积极分子置身于人权积极分子之中。

联合国同酷刑这一邪恶行为的斗争已有很长的历史。1948年《世界人权宣言》和1966年《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宣告酷刑为非法，标志着战斗的开始，此后战斗从未终止过。众所周知，酷刑这一现象非常普遍，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继续进行斗争。

70年代初，联合国大会制定了一项消除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待遇或惩罚的综合方案并在此后的数十年里进一步拟定国际准则。该方案在过去的年月里取得的成果是制定了一套由各国、各组织和个人遵守的道德、政治和法律义务。1975年，联合国通过了《保护人人不受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宣言》并成为1984年缔结的一项公约的基础。《禁止酷刑公约》的精髓是各国有义务采取立法和行政措施，防止酷刑行为和宣布这种行为为触犯其刑法的罪行。

凡触犯这种法律的人应受起诉，如发现有罪应予以处罚。根据《公约》设立了一个国际委员会，监督这些法律的实施。今天，联合国的165个会员国中有50个国家是该《公约》的缔约国。从诸如大赦国际这样的组织提出的报告看，公约缔约国数目仍太少，据这些报告说有100多个国家仍积极采用酷刑。

除了通过该《公约》外，联合国还任命了一位特别报告员，审查与酷刑有关的问题，设法收集有关此类问题的可信和可靠资料并立即针对这些资料制定对策。特别报告员根据他所收到的有关酷刑做法的资料，努力与各政府建立联系，这在有些情况下可能使他针对被怀疑进行或怂恿酷刑的政府采取紧急行动。这种紧急行动可采取电报形式或以动员舆论的办法秘密或公开前往当事国进行访问。防止酷刑发生

的国际措施就谈到这里，这些措施有良好的法律形式，形成很好的书面文件，但众所周知在许多情况下没有被充分付诸实施。

减轻酷刑对受害者及其家人影响的手段之一是向他们提供经济、医疗、心理和社会援助。人们普遍承认罪行受害者 -- 搞酷刑即犯罪 -- 比犯罪者更需要关心和身心康复。正是铭记这一点，大会于1978年成立了智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基金的职权范围于1981年扩大到世界任何地方的酷刑受害者。必须通过常设的援助渠道向受害者和/或他们的家人提供人道主义、法律和经济援助。

基金由秘书长及其工作人员在一信托理事会的协助下管理，理事会由一名主席和四名成员组成，他们在人权领域有丰富的经验，以个人身份任职，分别来自联合国承认的五个地区。目前，理事会由来自哥斯达黎加、约旦、肯尼亚、荷兰和南斯拉夫的专家组成。他们一年与会一次，研究这一年期间要求援助的申请，向秘书长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

基金的大部分资金来自 联合国会员国， 它们并没有捐款 的义务（“自愿基金”）。令人欣慰的是，每年越来越多的政府决定向基金捐款，而且越来越多的政府经常以类似的数目捐款，因而信托理事会得以事先计划并作出长期承诺。还收到私人个人和非政府组织的捐款。在荷兰，在国际法学家委员会荷兰分会主持下设立了一个特别银行帐户。

基金自设立以来与50多个组织进行了合作， 它们共提出了约100个项目和分项目，在40个国家执行。这些项目主要属于下列各领域：心理治疗、医疗保健、恢复社会生活和培训专业人员（医生、心理学家、心理治疗专家、护理人员、社会事业工作者等）和专门治疗酷刑受害者的科学的研究。除了酷刑受害者本人外，基金还帮助在心理、经济和社会上也受到创伤的受害者亲属。此外，基金还协助开发和运用对酷刑受害者的适当治疗方法。

基金资助各种各样的项目。其中有一些是相当大的诊所或用于咨询、社会心理学讲习班的中心，如在哥本哈根、伦敦、巴黎和多伦多的中心，每年数以百计的新幸存者在那里登记；每人以年度援助申请为基础从基金获得捐款，数目在数万美元之间。在柏林开始执行一项新的医疗项目，因东欧和苏联的事态发展预计未来在这里将接受大量幸存者。

绝大多数项目规模比较小，但并不因此而不重要，其中许多项目是在两类国家执行的：一类国家是直到最近酷刑仍然是政府的政策，如阿根廷、智利、乌拉圭；在另一类国家，酷刑仍然使用，有得到政府的同意，也有没有得到政府的同意。这种项目常常是在极端困难的情况下执行，地方偏远，病人多，工作人员少，常常由

自愿者组成。与这些项目的通信联系很少不碰到困难。

多年来，信托理事会和联合国工作人员拟定了各种评估新项目的诚意、评价所提预算、就援助质量确定条件、记帐和编写报告等一系列办法。其实理事会在建议秘书长批准向项目发放赠款之前极为谨慎地研究财务报告活动的报告。实际上，仅少数项目因报告办法令人失望或根本没有提出报告才中断正常捐款。

下列数据足以使人们对基金的活动范围有一了解。自基金于1983年开始活动以来，为各项目批准200多笔款项，总数达600多万美元。1991年这一年为约60个项目批准70多笔新增款，达到约200万美元。联合国各会员国每年得就对基金的自愿捐款作出决定；令人欣慰的是基金拥有较为经常的资金来源，但是，显然要帮助世界上所有酷刑受害者，资金总是不够。有些人身心受到巨大创伤，需要多年的专业人员的帮助。理事会听取了项目主管人员的报告，据此我们获悉由于联合国的资助，相当多的人能得到帮助，开始新的生活，使生活还能够过得去并与他们所生活的社会和平相处。这样的报告令人鼓舞，但是从根本上消除酷刑的必要性一点也没有减少。

下面我给你们举几个例子以便你们对基金所处理的一些项目有所了解。

设在瑞士日内瓦的红十字会和红新月会协会要求得到资金，编写一本帮助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手册，一本与幸存者打交道的人的培训指南。基金爽快地为手册的出版提供资金，在座的诸位都将对它感兴趣，当然它不能在各个方面载有多伦多工作人员所需要的新材料。然而，在我看来其处理办法相当切实可行，我从关于“难民和寻求庇护者所受压力”的一章中援引一段文字：

“性攻击也许是难以启齿的问题。受这类暴行在妇女中司空见惯，当然男子并不排除在外。对妇女和男人的性羞辱是对人的灵魂深处的攻击。性生活成了许多妇女和男人的可耻记忆。妇女不敢去看妇科医生，害怕被触摸。她们可能几年不就医，鉴于多数暴行施行者是男子，她们根本不可能去看男妇科医生。

在瑞典的一名南美难民妇女身心遭到酷刑，在她遭性暴行后10多年不敢去看妇科医生。然而她的确受体内病痛的折磨，她的医生建议她去看女妇科医生，这位妇科医生愿听取这位妇女的可怕经历。然而，当这位难民来到诊所时，尽管她的瑞典文不错，但她却说不出话来。妇科大夫鼓励她说：‘用西班牙文跟我讲’。这位妇女开始叙说并讲了很长时间。当她快讲完的时候，医生和蔼地对她说‘现在，你能用瑞典语跟我讲吗，我恐怕没听懂西班牙语’。妇科大夫知道这位妇女必须首先用她的母语陈述整个

情况。这样做有助于创造一种同情和理解的气氛，使这位难民妇女用瑞典语重新讲了一遍情况，从而使她完全彻底讲出她的创伤经历。”

最大的项目之一是资助设在伦敦的护理酷刑受害者医疗基金会，它由 Helen Bamber 女士和 Rodriguez 博士管理。该基金会得不到英国政府的资金，必须到处寻找资金。基金会的许多病人是间接受害者。也就是说他们主要被迫目睹其家庭成员和朋友遭酷刑。该基金会在五年里为2,500-3,000名受害者提供护理。病人来自世界各地，其中40多个国家的名字你们一定很熟悉。Helen Bamber 女士在该中心的工作包括为寻求庇护者的申请提供事实证据和监督自愿工作人员、精神病医生、医生、口译等人的工作。中心提供家庭和夫妇疗法，如果其中之一受到性暴行。

谈到酷刑幸存者的家庭，我应该提到由哥本哈根酷刑受害者恢复中心进行和发起的项目，该项目调查一家庭成员被监禁和遭酷刑对该家庭的成员关系造成的影响，尤其注意对儿童心理成长的影响。自1989年以来，恢复中心参加了一个国际项目，题为“面临危机的儿童”，其目的是协调有关对儿童的影响进行的多国、多文化的研究工作。需要进行这样的研究，以便更有效地防止侵犯儿童的人权和更好地抵消对儿童个体造成的后果。

主要为酷刑受害者及其家庭成员服务的另一中心是设在美国明尼阿波利斯的酷刑受害者中心。该中心是非盈利性组织，治疗因政治原因而遭酷刑的幸存者及其家庭成员；这样的治疗中心在美国是第一个。中心有6名专职和7名兼职工作人员，他们组成一个多学科小组，其中包括一名精神病学家、一名内科医生、一名心理学家和一名社会事业工作者。

有8,000名酷刑受害者住在明尼苏达州。其病人来自世界各地：50%来自非洲；15%东南亚；15%拉丁美洲；15%中东和东欧；其余5%是在国外遭酷刑的美国公民。目前每个月仅向约32人免费提供门诊护理。治疗专门针对个人的需要：其中可以包括医疗、心理治疗和帮助实现经济和法律上的稳定。

酷刑受害者中心致力于直接治疗政府倡导的酷刑的受害者。这种治疗包括研究有效的恢复办法、向其他护理人员提供专业培训，通过公共教育和与其他人权组织合作防止酷刑。

多年的经验清楚表明要治疗酷刑受害者这样的病人需要专门技能并涉及到许多学科。因此在该领域有经验的人愿将他们的知识和技术传授给他人，这一点至关重要。为此目的，在世界各地正组织定期培训班、学术会议和讲习班，由基金给予资助。就在上个月，在巴基斯坦伊斯兰堡召开了关于酷刑受害者恢复社会生活问题亚洲地区会议。该国成立了一个医疗专业人员组织，称为《反对酷刑之声》，它建立

了一个酷刑受害者恢复中心， 中心发挥了很好的作用。在第一年就治疗了700多名病人。

最后，我要提到进行科学的研究的需要，研究为什么人们从事酷刑，为什么他们用人的创造力来摧残其他人。进行这样的研究很有必要，以便更好地治疗酷刑受害者。有一两个机构已经要求基金对这样的研究给予补助。这种活动在向酷刑受害者提供援助的总范围内属要次地位，但从长远角度讲其重要性不应低估。我可以高兴地说贵中心 Allodi 博士在这两个领域均表现出相当大的兴趣。

在结束我的发言前，我要明确的说，如果没有成千上万的自愿者的奉献和牺牲精神，这些项目一个都不会成功，他们奉献出时间，精力和金钱，帮助身心遭到污辱和伤害和对人类几乎无信任可言的男男女女。金钱买不到信任，金钱不能医治创伤，金钱无法使人忘记不可名状和无法忘却的痛苦，但有幸在贵中心或其他中心得到帮助的幸存者 -- 我说他们幸运，因为其中有的中心医治一个病人时，同时还有10名幸存者得不到医治 -- 他们除了得到专业医治外，的确体会到自愿者还给他们带来了额外温暖、关怀和热爱。在日内瓦由5名自愿者组成的信托理事会认识到，理事会之所以能够进行其工作 -- 将为数不多的资金分用于大量项目 -- 是因为有象你们这样的自愿者在世界各地做了大量工作。正是这一工作的结果使我今晚得以参加你们的活动。

XX XX XX XX XX